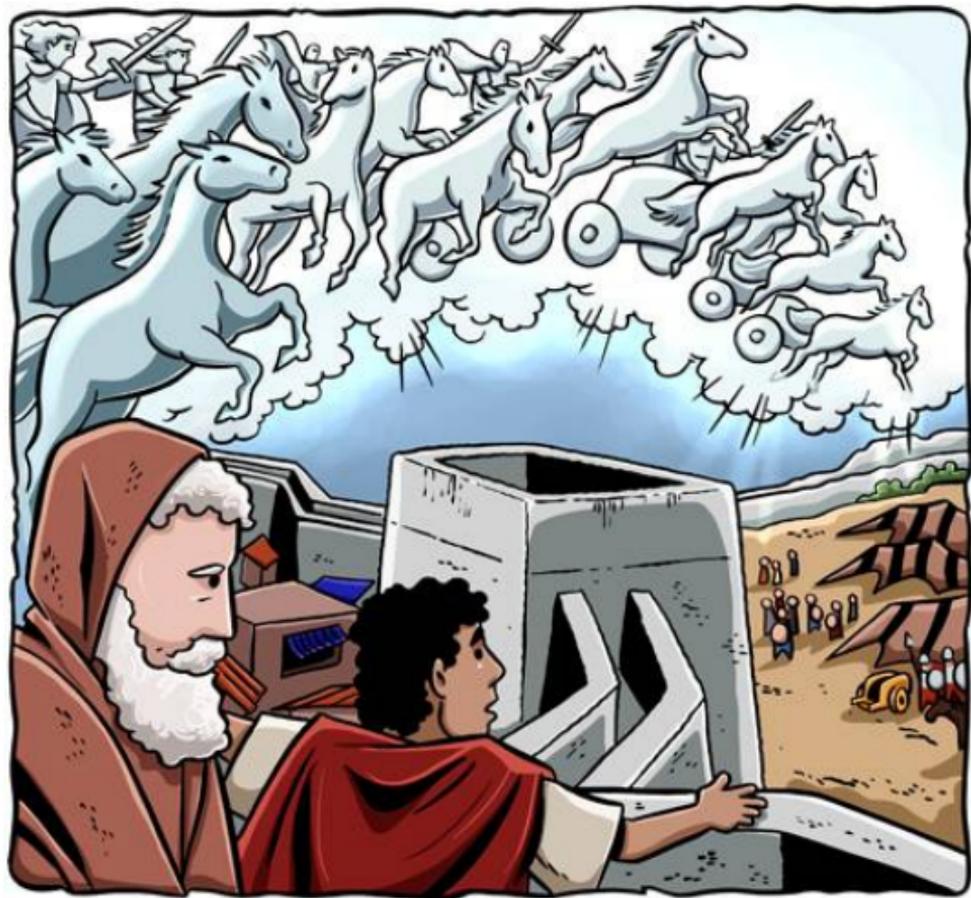


列王纪下



第14讲

耶户的是非功过

耶户的是非功过

昊敏

上一讲看了列王纪下 9 章 1-13 节，以利沙差遣门徒膏耶户做王，耶户的使命就是执行神的审判，除灭亚哈全家。今天继续看 9 章 14 节到 10 章。从这段记载可见，耶户受了膏，明白了自己的任务，也得到了众将领的拥戴后，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立刻行动，去完成使命。耶户不愧是个久经沙场的将军，做事雷厉风行，快刀斩乱麻，而且每一步不仅快速，还稳、准、狠，非常有智

慧，颇有主帅风范。

首先，耶户跟拥戴他做王的将领们约定：“若合你们的意思，就不容人逃出城往耶斯列报信去。”此刻耶户刚刚得到将领们的拥戴，决定举事，一旦以色列王约兰得到消息，肯定会采取剿灭的行动，这对耶户非常不利。所以耶户快速封锁消息，避免被扼杀于摇篮中。

当然封锁消息不是长久之计，消息迟早会传出去，只是时间的问题。耶户接下来立刻采取主动，坐车往耶斯列去。因为以色列王约兰在耶斯列，耶户想趁约兰不知情的情况下，突然出击，采取斩首行动。

耶户从前线拉末赶到耶斯列，约兰当然会有些担心，不明白出了什么事，

所以派卫兵前去问讯。但耶户很聪明，他不愿意纠缠，也不愿意过早暴露自己的意图，只是不正面作答，并且扣留下了卫兵。这样接连扣留下了两个前往问讯的士兵，约兰就沉不气了，亲自坐上战车，迎着耶户而去。

等到二人碰上了面，耶户便单刀直入，责备约兰：“你母亲耶洗别的淫行邪术这样多，焉能平安呢？”耶户作为臣子，他这样跟自己的王说话，直接责备王的母亲，当然就表明他已经反了。所以约兰立刻反应过来，转身就逃。这



时耶户再次快速出击，搭弓射箭，一箭就让约兰毙了命。

到此为止，耶户的一连串行动可谓“闪电战”，一下子就除掉了亚哈家最关键的人物：以色列王约兰。“兵贵神速”，耶户不愧是个将军，他懂得如何作战。

在圣经中，神的子民也是神的军队，是当兵作战的。这不只是旧约的概念，也是新约的概念，新约也用当兵的图画来描绘基督徒，每个基督徒都是基督的精兵（参看提后 2:3）。我们有没有这样快速地回应神，快速地遵行神的旨意呢？很多时候我们明白神的旨意，却拖延。我们不是不做，但总是等一等，不急。这种心态，最终令到我们打败仗。因为“军情似火”，你不行动，敌人就

行动了。如果耶户不是这样快速行动，就会被约兰剿灭。

举个例子，你得罪人，心里有个催逼，要向他道歉。你明白这是神的心意，要悔改。如果你立刻行动，去道歉，就可以解决这件事，你的生命也会前进一步，跟人的关系也会进深。可是你磨磨蹭蹭：不急的，明天再说吧。结果到了明天，你又觉得这件事没什么大不了的，不需要道歉，总之“他懂的”。这样下来，渐渐地你会越来越不敏感，生命越来越退步。这就是我们拖延的结果。

所以我们要学习耶户的素质：明白了神定的旨意后，就立刻遵行，不要耽延。这是胜利的关键。

耶户击毙了以色列王约兰以及犹大王亚哈谢之后，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直奔耶洗别的住所。耶洗别是如何反应的呢？



“耶洗别听见就擦粉、梳头，从窗户里往外观看”。什么意思呢？

圣经没有明确说是什么意思，但根据一些参考资料，有的学者认为，这是当时腓尼基皇后临死时所做的准备。这一点不无道理，因为接下来耶洗别就对耶户说了一句话，显明她没有一点妥协、忏悔之意。耶洗别说：“杀主人的心利啊，平安吗？”这句话是好狠毒的一句恶语，将耶户比作了心利。

心利是以色列篡位的一个人物，他的事迹记载在列王纪上 16 章 8-20 节。心利是以色列王以拉的臣子，管理以拉一半的战车，可见也是一位将军，好像耶户一样。心利杀了以拉，篡了他的位。但心利只当了七天以色列王，就被以色列元帅暗利剿灭了。最后暗利成为以色列王，而耶洗别就是暗利儿子亚哈的王后。耶洗别将耶户比作心利，显然是在咒骂耶户：你谋反篡位是不能得逞的，最终像心利一样的下场，暗利一家一定会得胜。显然，耶洗别面临死亡的时候依然没有悔改的心，还是那么强硬。她的人生态度倒是非常明确，自始至终都与神为敌。

耶户的应对方法是，他没有跟耶洗别啰嗦（似乎斗嘴不是男人的强项），

而是问有没有人愿意归降。结果有两、三个太监归降耶户，杀了耶洗别。

接下来第 10 章 1-17 节，耶户继续快速地乘胜追击亚哈的七十个儿子。耶户采取了“先礼后兵”的策略，写信给那些人。结果大家都不敢跟耶户抗衡，反而降服于耶户，乐意为耶户效劳。最终耶户借他们之刀，杀了亚哈的七十个儿子。耶户也趁势杀了亚哈的大臣、密友、祭司，总之将亚哈的党羽都灭了。

这样，耶户彻底铲除了亚哈全家。想当年亚哈、耶洗别一手遮天、不可一世，追杀神的先知，甚至还敢追杀神人以利



亚；现在亚哈政权轰然坍塌，亚哈家族纵然人口众多，却一夜之间灰飞烟灭。没有人为他们而战，反而都倒戈一击。其实耶户之所以如此顺利，是因为大家——无论是将领们，还是太监、长老、群众，都积极响应耶户的呼吁。可见亚哈一家根本不得人心。我们不禁想到诗篇1篇4节：恶人“乃像糠秕被风吹散”。不敬畏神的人即使有权有势，也没有任何安全感，他们转眼就倾覆。惟有敬畏神的人才永不动摇。

耶户剿灭了亚哈家的一切势力之后，并没有停歇，而是又立刻下手铲除拜巴力的势力。这件事记载在10章18-27节。耶户来了一个“鸿门宴”，假意敬拜巴力，借此召集所有拜巴力的人，然后来一个瓮中捉鳖，一网打尽。

28 节说，“这样，耶户在以色列中灭了巴力”。

来到这里，有人可能会想：为什么要用诡计杀尽拜巴力的人呢？神怎么看这个问题呢？

当然，耶户是个军人，他用的是作战之术，“兵不厌诈”。圣经没有说他在这事上得罪神。耶户杀掉犹大王亚哈谢及其兄弟、侄子这件事，圣经也没有说耶户做这事得罪了神。在历代志下 22 章 7 节，圣经说亚哈谢被害“是出乎神”。

总之到目前为止，耶户所做的是神所认可的。在 10 章 30 节，雅伟神对耶户说：“因你办好我眼中看为正的事，照我的心意待亚哈家，你的子孙必接续你坐以色列的国位，直到四代”。至于

为什么只到四代，这是另有原因，迟些我们再谈。但至少在对对待亚哈家这件事情上，神是称许耶户的。

回顾 9、10 两章所记载的耶户的表现，我们已经看见，他是快速遵行神的话，不耽延。自从受了膏，领受了神的吩咐或者说使命，耶户就行动神速，采取了一连串的行动，几乎是马不停蹄、一气呵成。为什么耶户能够这样快速行事，不耽延呢？你会发现，他的目标非常明确，就是铲除亚哈家，心无旁骛。所以他根本不去做一些与之无关的事，甚至每每结束一场战事，他都没有停下来，享受一下战果，而是继续下一步行动，一直到完全达成了目标为止。

同时，也正因为耶户的目标明确，所以他能够思维清晰，分清主次，知

道如何达成目标。比如，他第一步是除掉约兰，因为当时约兰是亚哈家最重要的实权人物，是以色列王，“射人先射马，擒贼先擒王”。第二步是除掉耶洗别，因为耶洗别是二号人物，对亚哈家乃至以色列绝对有举足轻重的影响。第三步是除掉亚哈的众子，他们不但有影响力，甚至可以继承亚哈政权。第四步是除掉亚哈的一切亲朋好友、臣仆祭司，因为这些人属于亚哈的党羽，可以成为亚哈的代言人。第五步是除掉拜巴力的人，因为这些人都是亚哈一手扶持起来的，失去了亚哈，就失去了衣食父母，必然会为亚哈而战。而且更重要的是，拜巴力是雅伟神所恨恶的，是亚哈的大罪，所以耶户需要铲除他们。

总之，目标明确才会思维清晰，继

而行动迅速。这一点非常重要。其实世上很多人都懂得这个道理，凡是成功人士，无论是哪个行业的，他一定是个目标明确的人。

同样，如果我们目标明确，这个目标就是委身给神，那么一切都很简单。你会懂得分清主次，知道哪些是重要的，哪些是不重要的。凡是不利于你跟神之间关系的事，你都会避开；凡是有益于你跟神之间关系进深的事，你都会放在首要，着重去行。这样，你遵行神的话时也会行动迅速。因为你心无旁骛，就是要达成目标。目标不明确的时候，你才会东看看、西看看，这个也重要、那个也重要，结果最重要的事情没有做，精力都用在了不重要的事情上。最终我们因为做这事、做那事，遵行不

了神的话，在生活琐事中迷失了方向，甚至失去了起初的热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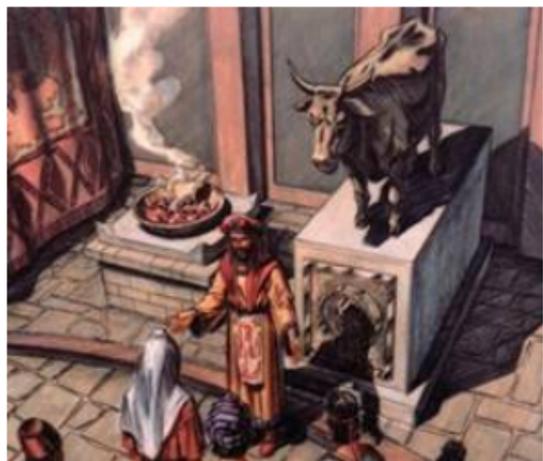
耶户虽然在铲除亚哈一家的事情上得到了神的赞许，他也有很多优秀的素质，然而圣经最终是如何评价他的呢？我们看 10 章 28-31 节：

28 这样，耶户在以色列中灭了巴力。29 只是耶户不离开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，就是拜伯特利和但的金牛犊。30 雅伟对耶户说：“因你办好我眼中看为正的事，照我的心意待亚哈家，你的子孙必接续你坐以色列的国位，直到四代。”31 只是耶户不尽心遵守雅伟以色列神的律法，不离开耶罗波

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。

耶户在以色列中灭了巴力，让以色列民不再拜巴力，而巴力正是亚哈大力引进以色列的。但遗憾的是，耶户虽然没有效法亚哈，

却成了第二个耶罗波安，继续犯拜金牛犊的罪。这金牛犊是耶罗波安在伯



特利和但所设立的。耶罗波安没有否认雅伟神，但他说这金牛犊就是雅伟神，让以色列人在这两个地方拜雅伟神，不用去耶路撒冷圣殿敬拜。其实耶罗波安的根本原因是，他害怕以色列民常常去耶路撒冷圣殿，渐渐地心仪犹大，最终

两国统一，他自己也做不成王了。总之是为了保住自己的王位、地位、权力、好处。而耶户跟耶罗波安的想法一模一样，为了自己，不惜得罪神。所以神才说：他只能四代做王。

神是赏罚分明的神，耶户铲除亚哈一家是符合神心意的，他没有违背神的吩咐和膏立，所以神让他做王，直到四代。然而耶户不过是另外一个耶罗波安，不能跟大卫相比，他还是引导以色列民落入拜偶像，所以神最终要夺去他后裔的王位，甚至追讨他杀人流血的罪：

⁴ 雅伟对何西阿说：“给他起名叫耶斯列；因为再过片时，我必讨耶户家在耶斯列杀人流血的罪，也必使以色列家

的国灭绝。⁵ 到那日，我必在耶斯列平原折断以色列的弓。

(何 1:4-5)

从耶户身上可见，一个人可以很有才干，做事目标明确，井井有条，甚至做了很多讨神喜悦的事，然而如果缺少了一件事，那么他在属灵上是走不了多远的。这一件事就是完全爱神，而不是爱自己。耶户是爱自己超过爱神，结果就是不爱神，不惜得罪神。而耶户的这种选择，就令到他前功尽弃，神反而要追讨他杀人流血的罪。